**附件2**

长沙市望城区2021年第二批公开选调教师

工作经历证明

长沙市望城区教育局：

兹有 同志，性别 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（是/否）在编，参加工作时间为 年

月 日，于 年 月至 年 月在我单位担任

学段 学科教学工作，共 年。

其中 年等先后担任过 届毕业班 学科的教学工作（报考中学骨干教师岗位填写）。

同意其报考长沙市望城区2021年第二批公开选调教师岗位，特此证明（此证明仅限于参加长沙市望城区2021年第二批公开选调教师报名及资格审查时使用）。

所在单位（公章）

单位负责人：

2021年 月 日

注：模版仅供参考，请根据实际填写。在现单位任教不足规定年限的，须同时出示上一个工作单位的《工作经历证明》，如不能体现目前任教情况，须就目前任教情况另出具一张《工作经历证明》。